

##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中购买资产部分的股份发行实施完成，导致公司的股本结构发生变动。
-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系由于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森工”、“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所致。吉林森工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森工集团”）、北京睿德嘉信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德嘉信”）、吉林省泉阳林业局（以下简称“泉阳林业局”）合计持有的吉林森工集团泉阳泉饮品有限公司 75.45%股权；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赵志华、上海集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集虹”）、陈爱莉、赵永春合计持有的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

同时，吉林森工拟向包括森工集团在内的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不超过 56,400.00 万元，且不超过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0%，即 6,210.00 万股。

本次交易购买资产部分的股份发行实施完成后，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由于募集配套资金采取询价方式，最终发行股份数量无法

确定), 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不考虑配套资金	
	持股数量(股)	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比例(%)
森工集团	132,175,341	42.57	182,806,306	37.36
睿德嘉信	-	-	39,379,639	8.05
泉阳林业局	-	-	3,783,891	0.77
赵志华	-	-	58,350,742	11.92
上海集虹	-	-	24,602,332	5.03
陈爱莉	-	-	1,945,026	0.40
赵永春	-	-	149,618	0.03
其他股东	178,324,659	57.43	178,324,659	36.44
合计	310,500,000	100.00	489,342,213	100.00

##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仍为森工集团, 实际控制人仍为吉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5日